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於[編纂]後，我們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會任期三年，負責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並擁有一般權力。

下表列出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張小玲女士.....	55	創始人、董事會 主席、執行董事兼 總經理	2021年11月22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統籌集團整體運營、 制定公司戰略與經營決 策，並監督管理層執行	張國紅先生的胞妹
張國紅先生.....	58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21年11月22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監督集團的生產、 研發、採購及供應鏈管 理	張小玲女士的胞兄
林海堤先生.....	40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21年11月22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本集團的境內及境外 市場營銷運營及產品線 管理	無
胡合來先生.....	42	非執行董事、職工代 表董事兼銷售總監 (美國)	2024年9月29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集團在美國的銷售 業務	無
高大川先生.....	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5月23日	[編纂]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 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李宇博士.....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 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黃欣琪女士.....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5月23日	[編纂]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 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以下為我們董事的履歷：

執行董事

張小玲女士，55歲，為我們的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她於2019年創立本集團。自2021年11月起，她擔任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她於2026年5月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並自該時起一直擔任我們集團的總經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11月，她曾擔任我們的監事。張女士目前亦在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任職，包括(i)自2014年6月起於DDCC Global Sourcing, Inc.擔任執行董事；(ii)自2019年6月起於DDC Texas, Inc.擔任董事。她主要負責統籌集團整體運營、制定公司戰略與經營決策、監督管理層執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在銷售、製造和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2年的經驗。1993年5月至2000年9月，她在武進市崔橋前豐電腦附件廠擔任總經理。2000年9月至2005年11月，她擔任江蘇前豐裝飾材料有限公司（「前豐裝飾材料」）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地板製造及銷售。2005年11月至2020年4月，她擔任江蘇貝爾裝飾材料有限公司（「貝爾裝飾材料」）總裁，期間她主要負責公司生產、銷售及運營管理的整體協調。

張女士於2005年10月完成復旦大學的高級管理人員課程，目前正在布雷斯特新學院攻讀人文哲學與管理碩士學位。

張國紅先生，58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他自2021年11月起被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6年5月重新指定為執行董事。2019年11月至2026年5月，他先後擔任我們的供應鏈總監及總經理。自2026年5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張先生目前亦在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任職，包括(i)自2019年12月起擔任常州市貝美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ii)自2021年9月起擔任海南思昶投資有限公司（「海南思昶」）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iii)自2024年10月起擔任香港若天國際有限公司董事；(iv)自2025年3月起擔任上海崇爾昶家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v)自2025年1月起擔任江蘇悅空間家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集團的生產、研發、採購及供應鏈管理。

張先生在銷售與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5年經驗。2000年8月至2013年9月，任前豐裝飾材料採購經理。2006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貝爾裝飾材料董事。2010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江蘇中邦木業有限公司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中密度纖維板、高密度纖維板及其他木製品。自2014年5月起，任常州誠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租賃服務。2014年10月至2022年12月，及於2015年1月至2020年5月，他分別曾任全品地板（上海）有限公司及江蘇貝爾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兩間公司主要從事地板產品銷售。

張先生於2006年10月完成復旦大學的高級管理人員發展課程。

林海堤先生，40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他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自2023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他於2026年5月被重新指定為我們的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境內及境外市場營銷運營以及產品線管理。

林先生目前亦在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任職，包括：(i)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江蘇華耀裝飾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兼任該公司全球品牌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市場與產品管理；(ii)自2021年9月起擔任海南思昶總經理；(iii)自2023年9月起擔任ESSENCE HOME LIMITED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iv)自2022年12月起擔任DDCC North America, Inc.董事；及(v)自2024年2月起擔任DDC Global Sourcing Ltd.董事。

林先生在市場營銷及產品管理方面擁有約19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2007年6月至2019年11月，他曾任貝爾裝飾材料全球品牌中心總監，主要負責銷售及營銷。

林先生於2007年7月獲得廈門廣播電視大學商務英語大專學歷。

非執行董事

胡合來先生，42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兼銷售總監（美國）。他於2021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以及2024年9月至2026年5月擔任本公司董事。他自2026年5月起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職工代表董事。他於2020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0年3月至2023年3月擔任我們的銷售經理。自2023年3月起，他擔任我們的（美國）銷售總監。自2024年11月起，他一直擔任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BBL Home New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的總經理。自2022年3月起，他也一直擔任安徽常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常揚家居科技」）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他主要負責本集團於美國的銷售業務。

胡先生擁有逾18年銷售經驗。由2007年7月至2020年2月，他曾先後擔任貝爾裝飾材料的區域經理及銷售經理。

胡先生於2007年7月獲得集美大學水產養殖及商務英語雙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大川先生，36歲，於2026年5月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編纂]時生效。

高先生在企業管理及高管諮詢領域約有12年經驗。自2014年10月至2016年7月，他任職於上海仟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8月起，他任職於上海領教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私董會及高管管理諮詢服務。

高先生於2012年6月在武漢大學獲得土地資源管理學士學位。

李宇博士，47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2022年11月加入我們，自那時起一直擔任獨立董事，並於2026年5月（於[編纂]生效）被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並向本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博士在法學教育及研究方面擁有約13年經驗。2013年8月至2024年12月，他先後擔任上海財經大學講師、副教授及教授。自2025年1月起，他擔任浙江大學光華法學院教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博士分別於2003年6月及2006年6月獲得中國華東政法學院（現稱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民商法碩士學位。他進一步於2013年6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民商法博士學位。

黃欣琪女士，55歲，於2026年5月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編纂]時生效。

黃女士在會計、審計、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1995年10月至1999年11月，她在德勤任職，最後職務為高級審計師I。1999年10月至2003年3月，她在主要從事PET瓶及相關產品生產的偉東包裝製品集團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務為集團財務經理。2003年4月至2007年12月，她擔任百富達融資有限公司副總裁，該公司主要提供企業內部財務諮詢、項目融資、投資諮詢等服務。2005年4月至2005年11月，她擔任勝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該公司為紙箱包裝製造集團。2007年11月，她創立匯財資本有限公司，並自成立以來擔任執行董事。

黃女士自2021年1月、2023年10月及2025年6月起，分別擔任貝達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碼：300558.SZ）、河南金源氫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02502.HK）及康寧杰瑞生物製藥（在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0996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黃女士亦曾擔任多家不同司法權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年11月至2023年4月，她為BIT Mining Limited（前稱500.com Limited，紐交所上市，股票代碼：BTCM）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0月至2025年6月，她為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0669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0月至2026年5月，她為國鴻氫能科技（嘉興）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09663.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於1994年7月在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會計）；於2000年11月在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研究生證書；於2009年10月在長江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女士自2003年10月起被接納為英國財政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自2003年11月起為香港註冊理財規劃師學會正式會員；自2016年1月起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終身及創會會員；自2017年5月起為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2017年12月起為廣東管理會計師協會會員；自2022年起為香港華人內部審計師公會會員；自2024年10月起為澳大利亞認證管理會計師學會會員；並自2025年11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一般資料

我們每位董事均確認：(1)他／她已於2026年5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之法律意見，並明白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之責任；(2)截至最新可行日期，他／她並無在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競爭或有可能與我們的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3)除本文件「附錄V－法定及一般資料－關於我們的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一段所披露外，他／她於截至最新可行日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定義持有我們的股份的任何權益；(4)除上述披露外，他／她在截至最新可行日期及此前三年內，未曾且目前亦不擔任任何其證券已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營公司之董事職務；(5)除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外，他／她與我們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間並無任何關係；及(6)其於本節所披露之學歷並非以遠程授課或線上課程之方式完成。

我們的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1)在考慮《上市規則》第3.13(1)至3.13(8)條所列各項因素後，他／她符合獨立性；(2)他／她在過去或現在均未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亦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無任何關連；及(3)他／她於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本文件已披露的外，據我們董事在盡合理查詢後所知、所獲信息及所信：(1)截至最新可行日期，就我們董事的委任事項，暫無其他需提請股東注意之事宜；及(2)截至最新可行日期，亦無其他依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需披露之與我們董事相關的信息。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與運營。下表列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張小玲女士.....	55	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統籌集團整體運營、制定公司戰略與經營決策，並監督管理層的執行	張國紅先生的胞妹
張國紅先生.....	58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監督集團的整體運營，包括生產、研發、採購與運營，並執行董事會決議	張小玲女士的胞兄
林海堤先生.....	40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23年7月31日	2019年11月20日	負責集團的境內外市場運營以及產品線管理	無
陶龍先生.....	47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兼公司秘書	2020年10月26日	2020年10月26日	負責集團整體財務及證券事務	無

張小玲女士、張國紅先生及林海堤先生，詳見「董事會－執行董事」一節。

陶龍先生，47歲，現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陶先生於2020年10月加入本公司，自那時起，他一直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陶先生於2026年5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於[編纂]時生效。陶先生現亦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職務，包括：(i)自2022年4月起擔任上海崇爾昶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ii)自2022年3月起擔任安徽常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及(iii)自2021年9月起擔任海南思昶之監事。他主要負責集團整體財務及證券事務。

陶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2003年4月至2020年10月，他在寶時得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動工具製造）出任高級財務經理，主要負責整體財務管理。

陶先生於2001年12月在南京財經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及2010年7月在蘇州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陶先生於2017年8月獲得江蘇省財政廳頒發的高級會計師（非執業會員）資格。

一般資料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的每位高級管理層成員已確認：(1)截至最新可行日期，他／她並未在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2)截至最新可行日期，除擔任董事及／或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作為員工激勵計劃之入選參與者外，他／她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任何其他關係；(3)在截至最新可行日期及此前三年內，他／她未曾且目前亦未擔任任何其證券已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及(4)他／她於本節所披露之學歷並非以遠程授課或線上課程之方式完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陶龍先生於2026年5月23日，獲委任為我們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於[編纂]時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夏正靜女士於2026年5月23日，獲委任為我們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於[編纂]時生效。她畢業於阿德萊德大學，獲商業學士（會計）學位。夏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夏女士在審計、財務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曾在若干跨國公司擔任高級財務職務，涵蓋大宗商品、製造及房地產行業。現任Danok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董事。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同人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依照《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下列情形為我們提供意見：

-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在計劃進行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下須予披露或關連交易之交易時（包括發行股份、出售或轉讓庫藏股及回購股份）；
- 在本公司擬將[編纂][編纂]用於與本文件所述不同之用途，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內之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當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異常股價變動及成交量或其他事項向本公司發出查詢時。

委任期限自[編纂]起生效，至本公司就[編纂]之後首個完整財務年度之財務業績發出年度報告之日止。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在董事會下設立以下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依照董事會所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公司治理守則第2部分D.3段之規定。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李宇博士、高大川先生及黃欣琪女士，由李宇博士擔任主席。黃欣琪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要求之適當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通過對我們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之獨立評估協助董事會，監督審計程序，及履行董事會委派之其他職能與責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公司治理守則第2部分E.1段之規定。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高大川先生、張小玲女士及李宇博士，由高大川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建立制定該等薪酬政策之正式且具透明度之程序提出建議；(ii)確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方案；及(iii)按董事會不時通過之公司目標及指標審議及批准基於績效之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公司治理守則第2部分B.3段之規定。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張小玲女士、高大川先生及黃欣琪女士，由張小玲女士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議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董事的委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致力於達到高標準的公司治理，以促進公司發展並維護股東權益。為此，我們擬在[編纂]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公司治理守則。

公司治理守則第C.2.1條款

根據公司治理守則第C.2.1段，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以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張女士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張女士具備企業管理經驗，並於2019年創立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業務營運及策略。儘管董事會主席與我們的總經理。二職均由張女士兼任，構成與公司治理守則第C.2.1段之偏離，董事會認為由張女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有助於確保領導層的一致性及提升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之效能與效率。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各自由具備經驗且背景多元的成員運作，從而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目前我們的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的構成具有較強的獨立性。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擬在[編纂]後遵守公司治理守則下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效能並維持高標準之公司治理。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檢討及評估合適擔任董事之人選時，將參照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一系列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與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資。

我們的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法律與法律研究、內部審計、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他們於不同專業取得學位，包括法律、會計與經濟學等。此外，董事會年齡分佈相對廣泛，介於36歲至58歲之間，成員由五名男性及兩名女性組成。董事會認為我們的董事會已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狀況、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及檢討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可量化目標，並監察實現這些目標的進度，以確保該政策持續有效。本公司將(i)披露各董事之履歷資料；及(ii)於年度公司治理報告中說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執行情況（包括我們是否已達成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亦擬在中高層員工招聘時推動性別多元，以建立女性高層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潛在接班人之後備梯隊。我們相信，參照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並結合業務性質，以績效為本的甄選程序，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

董事及管理層薪酬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以酬金、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供款及基於股份之付款等形式發放。董事酬金參考有關董事之經驗及資歷、職責程度、表現及投入公司事務之時間，以及市場一般情況予以決定。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我們的董事之酬金總額（包括酬金、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供款及基於股份之付款）為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5.2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

根據現行安排，本公司預計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付予董事之酬金總額（包括酬金、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供款及基於股份之付款）為人民幣5.5百萬元。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分別包括4、4及4名董事；而本集團支付予並非我們的董事或行政總裁之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總額（包括酬金、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供款及基於股份之付款）分別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在業績記錄期內：(i)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員支付任何作為聘用誘因或在加入本公司時支付的報酬；(ii)我們亦無向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員支付或應支付任何因喪失本集團任何成員之董事職務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事務管理相關之其他職務而產生的補償；及(iii)亦無任何安排令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述披露外，在業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未向我們的董事或我們五名最高薪酬人員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有關董事在業績記錄期內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員的更多資料，詳見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10。